

## 为和平而杀戮

■ 张明扬

1618年，东西方同时爆发大规模战争。在帝国东北部，努尔哈齐发布“七大恨”的讨明檄文，为期数十年的明清战争大幕拉开；同一年，布拉格发生了“掷出窗外事件”，这也是公认的“三十年战争”起点。

多数中国人并不熟悉三十年战争。如果作个简单定义，这是欧洲有史以来规模最大，伤亡最为惨重的战争，就伤亡率而言，一战和二战都无法望其项背。

特别是对三十年战争的主战场德意志而言，人口从战前的1800万下降到1100万，人口损失超过三分之一。上述数字可能存在争议，但20%的保守估计仍然远远超过了二战，要知道，即使是伤亡最惨重的苏联，伤亡率也“只有”15%左右。

那么，从战争史的角度去了解血腥的三十年战争自是题中应有之义，当我看到《战争的战争》时，也以为这是一本“战争之书”，但仔细读完，才发现这是一本“和平之书”，“聚焦三十年战争期间一个个的和平尝试和一个个无限接近和平的时刻，以‘和平’为红线串起了这部战争史”。

事实上，这本书的副题早就暗示了这一点，“欧洲的国家建构与和平的追求”。而所谓“战争的战争”呢，是战后心有余悸的欧洲人对这场战争一个终极意义的定义。

如果你还是想了解三十年战争的全程和战事细节，可以去靠近期出版的《三十年战争史：欧洲的悲剧》（彼得·威尔逊著，九州出版社），细节到每场大战役都有战场平面图。

如何用和平来串起一场血腥的战争？如果你细读《战争的战争》，就会发现逻辑也很清晰：战争越残酷，震惊于巨大损失的参战各方就越惧怕战争，越想结束战争。即使是华伦斯坦这位堪称三十年战争中的第一名将，也多次想用和谈解决问题，这本书里甚至称他为“和平使者”，如果不是早了几天遇害，他本有机会在谈判桌上提前结束战争。

既然不是单纯的穷兵黩武，那

么三十年战争长期进行的动力究竟何在？过去的流行说法是这是一场新教和天主教的“宗教战争”，但本书对此显然不以为然，认为这场战争的重要动力是关于“建构国家”的矛盾，简单说就是，“欧洲往何处去”，是建立一个以普世帝国为基础的欧洲，还是一个列国分立的欧洲。

哈布斯堡家族治下的神圣罗马帝国就代表着这样的普世帝国理想，所谓一个欧洲，一个宗教，一个皇帝。但无论是波西米亚王国，还是尼德兰王国，甚至是德意志内部部分分立的邦国，都在奋力抵抗欧洲式的大一统前景，“建立普世主义欧洲和多国制欧洲的理念无法统一”，“只能通过武力裁决来解决”。更何况，法国和瑞典也有类似的大一统理想，不会坐视哈布斯堡家族“横扫六合”。

三十年战争的最后结果是，无论是哈布斯堡王朝，还是法国和瑞典，都没有实现各自的普世帝国理想，他们的妥协结果就是1648年的《威斯特伐利亚和约》——一个由独立主权国家为主构成的国际体系，这基本就是现代欧洲的样子了。



《战争的战争（1618—1648）：欧洲的国家建构与和平追求》，浙江人民出版社2020年12月版，[英] 约翰内斯·布克哈特著，马译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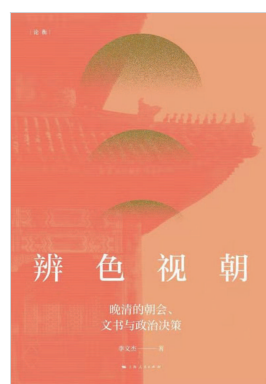
## 吊诡的勤政

■ 有鬼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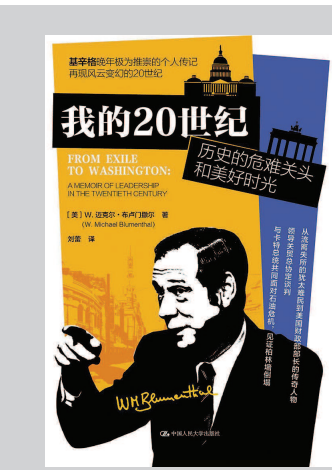
《辨色视朝：晚清的朝会、文书与政治决策》的主题是讨论晚清时期君臣朝会、奏折处理与政治决策，作为制度史的著作，作者却没有罗列各种制度条款，而是在具体的历史情境中，将档案资料、日记、笔记等各种材料融汇辨析，发掘出制度背后的高层政治理念与运作。读来兴味盎然。

很多人都知道清朝皇帝比明朝皇帝勤政得多，但究竟如何勤政，却比较模糊。作者引用各种材料说明了这一令人发指的状况：光绪亲政后的1889年，醇亲王奕譞上奏说：“道光年间召见时刻……例于寅正三刻（4：45）；咸丰年间召见，常在卯辰之交（7：00）。近闻归政后，每日寅正（4：00），早事即由奏事处传出。”他的意思是，光绪朝太早，“非至当之道”。他是光绪的本生父，就是亲爹，不知这道奏折有没有心疼儿子的心态。可是，这道奏折完全不起作用。作者辨析多则材料指出，光绪早朝的时间，早于道光、咸丰、乾隆等一众列祖，而且长期如此，这自然也带动了军机处以及各大臣的辛劳，造就了中国历史上最为勤政的君臣团队。可是这也产生了一个最大的疑惑：辨色视朝的祖制、宵衣旰食的团队，为何造就了近代以来屈辱的内外困局？

作者从政务文书奏折的流转入手，揭示清代以来政务运作的基本原则：清朝的内阁、军机处是对前代宰相制度的否定，在本质上是为了保证权力操之在上，是以牺牲施政的合理性为代价，严防权臣的出现，体现了清朝制度设计的苦心。在具体操作上，就是要保证皇帝/皇太后对奏折的绝对先阅权、处置权，设置权力的天花板，防止大臣拥有明代中后期的内阁首辅的权力。辛酉政变中，两宫皇太后第一



《辨色视朝：晚清的朝会、文书与政治决策》，上海人民出版社2020年11月版，李文杰著



《我的20世纪：历史的危难关头和美好时光》，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21年1月版，[美] 迈克尔·布卢门撒尔著，刘蕾译

▶2015年，89岁的布卢门撒尔来到上海犹太难民纪念馆。（本报记者 袁婧 摄）



## 上海对布卢门撒尔意味着什么

■ 潘光

新年伊始，美国前财政部长迈克尔·布卢门撒尔的回忆录中文版《我的20世纪：历史的危难关头和美好时光》正式出版。对于广大读者和从事在沪犹太难民研究的学者而言，这部著作是一个鲜活的文本，也修正了部分此前的认识。于我本人来说，这本书更像是与一位阔别多年的老友重逢。

早在1998年，布卢门撒尔就曾出版《看不见的墙：德国人与犹太人》，此书全面探讨了德国排犹的原因。稍显遗憾的是，书中并没有聚焦他作为犹太难民在上海的生活。于是我把个人的想法与他分享，希望他能写一点关于在沪的故事。

2015年，《我的20世纪》原版在美国首次出版（原书名为《从流亡到华盛顿》），书中记录了从上世纪30年代到90年代布卢门撒尔的多重身份：德国公民、犹太难民、美国商界领袖、美国财政部长、柏林犹太博物馆馆长……角色的多次转换注定了这部自传丰富的史料价值。

2017年10月，我在美国普林斯顿大学就“犹太人在中国”做演讲，时年91岁的布卢门撒尔亲自前来参加，还在演讲开始前对我做了介绍。当晚，他参加了普大为我举行的宴请。在晚宴上，他将本书的原版赠与我，并告诉我书的中文版版权已给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但尚未问世。又经过各方努力，本书终于同读者见面，布卢门撒尔的点点滴滴得以进入公众视野。

布卢门撒尔是在沪犹太难民中的一位杰出人士。1939年5月10日，布卢门撒尔举家来到上海避难。1947年9月，他乘坐一艘“经过改装的美国部队运输船”离开上海，前往旧金山。截至2015年，布卢门撒尔总共八次来沪寻根。我多次陪同，深厚的友谊由此结下。

1973年6月3日，时任美中关系全国委员会主席的布卢门撒尔“在位于香港附近的罗湖进入中国内地”。此时的他早已褪去苦难的身份，历经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普林斯顿大学的熏陶，在政商两界打拼多年，更因为对中国的熟知而成为中美邦交的重

要先驱。1977年，布卢门撒尔开始辅佐美国总统卡特，担任第64任财政部长。1979年，他以卡特总统代表的身份访华，出席美国驻华使馆的开馆仪式，并再次来沪参观。这次访问规格甚高，意义特殊，以至于美国三大报纸《纽约时报》《华盛顿邮报》《华尔街日报》均派记者来华参与报道。在那两次访华时，他受到了周恩来和邓小平的接见。时间来到2005年，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60周年，时任柏林犹太博物馆馆长的布卢门撒尔应邀又一次来沪。在儿时经常做祈祷的西摩会堂，他深情地说，“不是我们选择了上海，而是上海选择了我们。上海救了我们。”

常人也许很难想象，1947年离沪赴旧金山时布卢门撒尔曾说“我希望永远也不要见到它”。从“永不相见”到八次寻根，布卢门撒尔经历了什么？答案还是藏在1939年到1947年的那段岁月。出乎许多人的意料，这段历史的根源并不在虹口。舟山路59号门前挂着一块写有“布卢门撒尔故居”的铭牌。这几个大字底下是一行“布卢门撒尔（1926—）美国前财政部长，1939—1947年在此居住”的说明。此处确实承载了布卢门撒尔的青春记忆，无怪乎他来沪期间热衷于到此重游。但据《我的20世纪》记载，“我们在法租界边上租下第一个固定住所……可这个地方倒有个富丽堂皇的名字，叫艾琳别墅，位于格罗希路（今延庆路）51号。”徐汇区的这栋小楼其实是

布卢门撒尔一家来沪后最初的落脚点。书中的这段话纠正了包括我在内的许多人原先的说法。历史的转折发生在1943年。1941年12月，太平洋战争爆发，日本人开始对上海的犹太人采取压制措施。次年，纳粹德国盖世太保驻日本首席代表约瑟夫·梅辛格抵沪，他向日本当局提出“最后解决”上海犹太人的计划，要求按照“德国方式”抓捕、屠杀所有在沪犹太人。日本人没有执行“梅辛格计划”，而是在1943年2月18日建立隔离区，以“无国籍难民”的名义将所有1937年以来抵沪的欧洲犹太人统一迁入“指定地域”。这块地域就是布卢门撒尔接下来四年所居住的虹口。

忆及这段时光，布卢门撒尔可谓百感交集。他在《我的20世纪》第二章开篇部分写道，“我们要寻一个逃命的去处，而且除了中国没有其他国家愿意接纳我们。就这样，我们去了上海——这个谁都不喜欢的目的地。”今天的读者看到这些话也许会感到费解，上海何以如此“招恨”？“招恨”的上海又何以成为犹太难民的“诺亚方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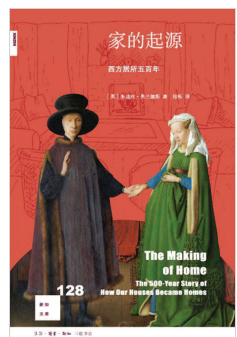
当时有一种说法，上海是“卡萨布兰卡和拉斯维加斯的混合体”。表面上看，高楼、酒店、俱乐部让这座城市金碧辉煌，引得无数冒险家流连忘返。但细品之下，悬殊的贫富差距让街头巷尾散发着“苦力的汗臭和乞丐的腐臭”。主权的沦丧和治权的分裂又让上海一度成为赌鬼、罪犯的天堂。



2000年，潘光访问柏林犹太博物馆时与时任馆长布卢门撒尔合影。（潘光提供）

## “最富有的家庭里，有一种很壮观的礼仪床”

■ 周思颉



《家的起源：西方居所五百年》，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20年9月版，[英] 米迪丝·弗兰德斯著，珍译译。

“家”在众多西方语言中和“住宅”是同根同源的。如果一个人上无片瓦，下无立锥，那就是真正的丧家之犬了。

正因为居所和住宅如此重要，古代中国人讲“风水”，关注着居所的打造对主人命运的影响，而西方人亦是如此，弗兰德斯在《家的起源——西方居所五百年》中所说的“房子是有灵魂的，甚至可能有心灵……最平常的物品也可能同主人的生活产生共鸣”（第143页）。我们与家有如此紧密的联系，这使得我们对家有一种与生俱来的亲切感，让我们下意识地为家理所当然地应该是我们今天看到的样子，家中的陈设和家具也本应如此，但是弗兰德斯在书中却展示了

一个截然不同的故事，告诉我们家具和住宅是如何通过了500年的演变成为了今天的样子。

在今天，家里的大部分空间都被各式各样的家具填满了，但是实际上500年前的古人们家具很少，以至于不得不经常搬动它们来满足不同的需求，这也是为何“家具”一词在众多语言中都有“移动”的含义。书中介绍了箱子这种常用的家具直到17世纪中晚期都兼具储存、座椅和桌面多种用途。

然而随着家具的发展和人们炫耀心的爆发，这种温馨的场面似乎回不来了。弗兰德斯在书中列举了椅子、窗帘、餐桌等多种家具的例子，诉说了伴随着家具功能的专一化而来的是主人炫耀心，“最初一件实用用品，然

后变成一件昂贵的展耀物”（第111页）。就连床这种最为私密的家具，也不得不担负起主人向众人展示自身财富的重任，以至于在“最富有的家庭里，有一种很壮观的礼仪床”（第110页）。这不禁让人联想到了太阳路易十四在凡尔赛宫的豪华大床上听朝臣们汇报国事的场景。这种在今天看来滑稽的场面，可能才是当时最为雍容华贵的王室风范的象征。

时至今日，家具所承担的主人展示社会地位的任务已经小了很多，但是家作为居所，正用着其他诸如“地段”“环境”等属性愈发紧密地和主人的财富联系在一起。如此看来，家的下一个五百年也会循着上一个五百年发展路子继续下去吧。